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信建设计科技〔2024〕34号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全市星级绿色建筑标识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关于印发〈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的通知》（建标规〔2021〕1号）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落实〈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的通知》（豫建科〔2021〕141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规范和指导全市星级绿色建筑标识工作，引导绿色建筑健康发展，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相关要求

1.各县区住建主管部门要围绕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河南省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的目标要求，“到2025年，全省各省辖市星级绿色建筑占比30%以上；2035年，各省辖市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达40%以上。”积极开展

星级绿色建筑创建工作，发动建设单位积极申报标识认定。

2.各申报单位应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确保各项主要指标均符合申报条件。

3.一星级标识认定项目申报资料报送至信阳市建设工程标准造价技术中心组织评审，二星级及以上标识认定项目申报资料送信阳市建设工程标准造价技术中心初审，初审通过后送省住建厅或住建部主管部门审核认定。

二、执行标准

新建民用建筑采用《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工业建筑采用《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GB/T50878，既有建筑改造采用《既有建筑绿色改造评价标准》GB/T51141。

三、认定项目范围

1.申请项目范围：强制执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包括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大型公共建筑、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以及保障性住房等。

2.申请认定项目：全市范围内按照绿色建筑一星级及以上的相关标准进行设计、施工、运营、改造的绿色建筑。

四、申报和认定项目条件

1.申报项目条件：按照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相关标准进行设计，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2.认定项目条件：①按照上述执行标准进行设计、施工、运营、改造的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②已通过建设工程竣工验收；

③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无拖欠工资和工程款，符合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和管理规定。

五、申报主体

1.申报绿色建筑标识预评价应由建设单位提出，鼓励设计和咨询等相关单位共同参与申报。

2.申报绿色建筑标识认定应由项目建设单位、运营单位或业主单位提出，鼓励设计、施工和咨询等相关单位共同参与申报。

六、申报材料 and 流程

申报材料：申报单位应按下列要求，提供申报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申报材料应包括以下内容：

1.绿色建筑标识申报承诺书、申报书和自评估报告（盖章）；

2.申报单位简介、资质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

3.项目审批相关文件、工程验收材料、检测报告、申请项目的业主委员会或使用单位出具的用户意见；

4.能效测评报告、绿色建筑技术总结报告；

5.与标识认定相关的施工图审查合格文件、施工图，建筑节能设计说明与计算书、绿色建筑专篇及证明文件、现场图片和视频等技术文件；

6.每年上报主要绿色建筑性能指标运行数据的承诺函。

以上申报时提交全部资料的电子扫描版光盘3份。其中绿色建筑标识申报书和自评估报告需提供3份纸质盖章版。

审查流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在形式审查后，组织专家审

查，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审查绿色建筑性能，确定绿色建筑等级。对于审查中无法确定的项目技术内容，可组织专家进行现场核查。审查结束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项目所在地、类型、名称、申报单位、绿色建筑星级和关键技术指标等。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对公示项目的署名书面意见必须核实情况并处理异议。对于公示无异议的项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印发公告，并授予证书(星级标识牌)。

七、申报地点

申报绿色建筑标识认定项目向信阳市建设工程标准造价技术中心提交申报材料。

联系人：杨轩武 电 话：0376-7639836

邮 箱：xysztb01@126.com

地 址：信阳市住建局 16 楼信阳市建设工程标准造价技术中心科技与墙材料 1610 室



2024年9月12日